

瑜伽行部—唯識法相學導讀 100/03/06(1)

- 100/3/6 學習宗旨—師、悲、教、戒
歐陽大師治學選述 P1~P68
- 3/20 學習方法—戒、心、慧
選述 P69~P97
學述 P13~P21—修學切要法
- 4/3 學習範疇—一經、一論、十支
學述 P21~P30
瑜伽師地論敘—卷下 P179~P209
- 4/17 ~ 9/18 瑜伽師地論敘—卷上—十七地導讀講表
- 10/2~101/2/6 解深密經講表
- 101/2/20 結勸

發願做天人師是佛的願：
[慈→與樂
悲→拔苦]

- 法相
- 唯識者，窮雜染之皆妄
 - 般若者，明萬法之本空
 - 涅槃者，顯即妄而皆真
- 學程五科
- 毗諱—法相
 - 戒律—瑜伽菩薩戒
 - 瑜伽
 - 般若
 - 涅槃
- 由言教史實之真，以求觀行實踐之真
以結集之精神，徹底整理藏教
以頓境漸行之論，立院學習楷模
直揭平等實性，無餘涅槃，以定歸極
根本三智，方便三漸次，以明修證
大師設教之終極目的
務在勉人作聖成佛
篤實下手之道，惟行而已
作聖成佛，惟在以
不見、不已、不舍之精神
相續增上
亦惟行之斯必至之之義也
但拈—「行」字，則亦於空疏
拈—「續」字，則功夫篤實
有寸寸見功，時至自顯之教